

长垣市第十中学印刷服务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长垣市第十中学印刷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6 年 06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长财磋商采购-2026-17
- 2、项目名称：长垣市第十中学印刷服务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800000.00 元
- 最高限价：18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 价 (元)	是否专门面 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 金额 (元)
1	长财磋商 采购 -2026-17- 1	长垣市第十 中学印刷服 务采购项目 第一分包	1800000	1800000	是	18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长垣市第十中学印刷服务（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6、合同履行期限：三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 中小微企业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因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不执行评审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支持监狱企业参与；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三部门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参与；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 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印刷经营许可证》；

(3) 供应商具备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任意类型印刷服务业绩不少于 2 项（提供业绩证明材料）；

(4) 供应商须具有印刷设备 6 台及以上，自有或租赁均可；（提供设备清单、设备照片、设备购买合同或发票, 租赁的还需要提供租赁合同）；

(5) 供应商须具备消防安全设施及校内服务能力（提供承诺函）；

(6) 本项目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

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七条：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须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网页截图或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网页截图或报告内容需包括公司基本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及主要人员信息），如无法在该公示系统查询的，出具承诺函即可；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5、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年06月16日至2026年06月23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5:00至18: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 方式：供应商须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CA密钥，凭CA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xxzf格式）及资料（详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办事指南-服务指南）。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6年06月2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新乡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

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xxTF）。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各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 年 06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长垣市财审大厦八楼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智能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供应商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具体事宜请查阅“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

特别提示：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如实准确的填写供应商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多轮报价操作手册请详见：操作流程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我是供应商-《谈判、磋商项目供应商在线多轮报价操作手册》。

2、监督部门（投诉受理单位）

长垣市财政局 0373-8883625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名称：长垣第十中学

地址：长垣市蒲东区

联系人：贾先生

联系方式：0373-886811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新源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长垣市蒲西区人民路 80 号

联系人：石女士

联系方式：0373-888691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石女士

联系方式：0373-8886911



已审核同意发布

贾明生

2026年4月25日